

证券代码：002551

证券简称：尚荣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17-066

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，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颁布的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（财会〔2017〕15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执行新的企业会计政策。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1、会计政策变更的背景及原因：

2017 年 5 月 10 日，财政部印发了《关于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5 号），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。

根据上述有关规定，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。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进行调整。

2、变更日期：

以财政部发布的财会〔2017〕15 号通知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。

3、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变更前，公司有关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执行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印发的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——存货〉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06〕3 号）中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。

4、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有关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执行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修

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〔2017〕15 号）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（财会〔2017〕15 号）相关规定，公司将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。即：将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，从利润表“营业外收入”项目调整为利润表“其他收益”项目列报，本次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净流量无重大影响，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关于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本次变更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2017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。

2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8 月 31 日